

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增发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项目 可行性分析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公开增发计划募集资金净额不超过27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口孜东矿井和选煤厂项目建设。根据安徽省发改委《关于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口孜东矿井及选煤厂初步设计的批复》（发改设计[2008]373号），口孜东矿井和选煤厂项目总投资374,270.55万元。截至2009年9月30日，口孜东矿井和选煤厂项目已完成投资216,379.33万元，其中银行贷款112,000万元，尚需投入资金157,891.22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直接用募集资金以自有资金的方式投资。本次募集资金拟用于口孜东矿井及选煤厂项目共计269,891.22万元，其中157,891.22万元用于项目建设后续投入，112,000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一、市场需求和项目前景

煤炭是我国的主要能源。长期以来，煤炭在我国一次性能源

中占 70%左右，虽然近几年国家实行经济结构和能源结构调整，以及技术进步的影响，使煤炭在一次性能源中的比重有所下降，但“煤多、油少”的能源资源结构，使煤炭是我国主要能源的地位不会改变。综合考虑未来我国经济发展、结构调整、高效清洁能源的加快利用、环境保护、节能技术、能源供应经济与安全等因素，“十一五”及其以后相当长时期内，我国煤炭供求形势总体上将趋于紧张。而国有重点煤矿生产准备能力严重不足。因此，应在充分发挥现在生产矿井能力的基础上，适时开工建设一批国有骨干矿井，以保证国民经济高速增长对能源的需求。

华东地区是我国经济最发达的地区之一，是煤炭的主要消费区和调入区。安徽省是华东地区煤炭资源赋存和煤炭生产大省，是华东地区唯一除满足省内需求外，可以调出的省份。据预测，到 2010 年华东地区的煤炭生产量可达 3.06 亿吨，消费量可达 6.02 亿吨，缺口 2.96 亿吨，至 2020 年缺口更高达 3.44 亿吨。

口孜东矿井地处华东腹地，具有明显的区位优势和交通运输优势，本井田含量丰富，开采条件及矿井建设的外部条件好，开发口孜东矿井对于缓和华东地区煤炭市场的供需矛盾，促进本地区经济发展将发挥重要作用。

二、井田概况和技术方案

（一）井田概况

口孜东井田位于淮南煤田西部，安徽省阜阳市颍东区与颍上县交界处，井田东西走向长 7.4km，倾斜宽 3.0~7.3km，面积约

33.6km²。

井田内主要含煤层段总厚约 763.90m，其中可采煤层有 10 层，平均总厚 27.66m，约占煤层平均总厚的 67.23%；主要可采煤层 5 层，平均总厚 21.79m，约占可采煤层平均总厚的 78.78%。全井田共有煤炭资源/储量 7.71 亿吨，其中可采储量 3.91 亿吨。

本井田可采煤层以全区可采或大部可采的中厚~厚煤层为主，结构简单~较简单，煤层的稳定性属较稳定~稳定型。各可采煤层以中~高灰、特低~低磷、中高~高挥发份、富油、中~中高发热值、中~强粘结性气煤为主，1/3 焦煤次之，是良好的动力用煤。

（二）技术方案

矿井设计生产能力为 500 万吨/年，矿井服务年限为 60.2 年。

矿井开拓方式采用立井、主要石门及分组集中大巷开拓方式。

矿井工业场地内设主井、副井和回风井 3 个井筒。

本井田各可采煤层回采上限一般在-590~-690m，回采下限为-1200m，回采总高度为 510~610m。煤层倾角 5~20°，其中浅部稍陡、深部平缓。设计将全井田划分为 2 个水平开采，一水平标高为-967m，二水平标高暂定为-1200m。

本井田煤层倾角平缓，各主采煤层之间间距较大。根据煤层赋存特点，设计采用分组集中大巷布置方式。矿井初期向北布置一组轨道、胶带机和回风石门与东翼 13₋₁煤层底板大巷连接。向

西在 13₋₁煤层底板布置一组轨道、胶带机和回风大巷。各大巷均布置在煤层底板岩石中。

根据井田构造情况和煤层的埋藏情况,采用走向长壁和倾斜长壁相结合的采煤方法。本矿井选择以综采为主的采煤工艺。其中 5 煤层和 1 煤层采用以综采放顶煤开采工艺为主, 13₋₁、11₋₂和 8 煤层采用综采一次采全高,其它较薄煤层推荐以薄煤层综采开采工艺为主。

井下煤炭和矸石采用胶带机运输,其余材料、设备等采用蓄电池电机车牵引 1.5t 矿车运输。

煤炭主要采用以铁路运输,少量地销煤采用汽车运输。

选煤厂属矿井型选煤厂,选煤厂的设计规模与矿井一致,为 500 万吨/年。选煤厂厂址座落于矿井工业场地内。选煤厂单项工程包括:动筛排矸分级车间、主厂房、块煤仓、栈桥及转载点、浓缩车间、循环水池、泵房、介质库、选煤厂压风机房。

选煤厂将根据市场需求生产动力煤、优质动力煤和炼焦配煤。

三、环境保护

(一) 环保措施

1、矿井排水净化处理

工业场地内设矿井水处理站一座。矿井井下排水直接排入矿井水处理站进行处理。矿井水采用净化处理达标后,部分回用于选煤厂洗选用水和井下消防洒水等,前期其余部分排放到济河;

中后期本矿井炼泥矸石电厂建成后，处理后的矿井水全部回用。

2、工业场地生活污水处理

工业场地内设生活污水处理站一座。处理达标的水用于防火灌浆站制浆用水。

3、地表塌陷处理

对受塌陷影响的村庄建筑物采取加固修理、搬迁处理，对受影响的村庄间砂石路采取随塌随填的方法进行维护，以保证公路的正常通行，对地面河流采用加高、加固河堤的防治措施。对地表塌陷区采取复垦造田、水产养殖等综合处理措施。

4、煤矸石处理

矿井建设期排放的矸石和岩土主要用于平整工业场地和填充矿井道路的路基；矿井开采初期的掘进矸石运往临时矸石堆场堆置，等沉陷区形成后，所有矸石全部运往沉陷区进行充填。井下及选煤厂生产过程中排出的含碳量较高的矸石，可作为煤泥煤矸石电厂的低热值燃料，从而实现矿井煤矸石资源的综合利用。

5、大气污染防治

工业场地锅炉房内锅炉烟气经过水浴脱硫除尘器消烟除尘后，冲灰水循环利用，不外排。临时矸石堆场配置水冲扩堆装置，在一定程度上可以抑制扬尘的产生，同时加强临时矸石堆场周围的绿化，以达到滞尘、美化环境的目的。对储煤场设置洒水系统，在天气干燥或风速较大时进行洒水抑尘。配置道路清扫车和洒水车各一辆，定时对道路路面洒水，以减少地面道路交通扬尘。

6、噪声污染防治

压风机房、扇风机房、提升机房、锅炉房等采用各种吸声材料进行噪声治理。同时尽量减少车间门窗的开启时间，有针对性的进行环境绿化，从而减少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

(二) 环境保护评价

2006年6月2日，国家环保总局下发了《关于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口孜东矿井及选煤厂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复函》(环审[2006]240号)，该函批复：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煤炭工业“十五”规划》；在全面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及污染防治措施后，环境不利影响能够得到有效缓解和控制；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同意该项目建设。

四、投资项目的选址、拟占用土地的面积、取得方式及土地用途

口孜东井田位于淮南煤田西部，安徽省阜阳市颍东区与颍上县交界处。

项目拟征用土地 105.94 公顷，拟以有偿方式取得。总用地中：矿井及选煤厂用地 29.30 公顷，准轨铁路车站 4.90 公顷，回风井场地 2.95 公顷，矿井水及污水处理站 2.87 公顷，临时矸石山翻车机房及窄轨系统 2.59 公顷，泥浆搅拌站场地 1.95 公顷，瓦斯抽放站场地 2.95 公顷，制冷制氮场地 0.91 公顷，单身宿舍及救护队 7.41 公顷，准轨铁路专用线 27.56 公顷（不包括工业场地内的铁路用地），场外道路 5.76 公顷，场前道路 4.24 公顷，

地销煤公路 6.38 公顷，水源井 0.16 公顷，临时矸石山 6.01 公顷。

项目建设用地已经国土资源部《关于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口孜东矿井及选煤厂项目建设用地预审意见的复函》（国土资预审字[2006]231号）批准。

五、项目投资概算

口孜东矿井及选煤厂项目总投资为 374,270.5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名称	矿井	选煤厂	合计
1	工程费用	259,471.73	10,501.34	269,973.07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0,849.30	1,194.98	32,044.28
3	工程预备费	21,905.73	701.78	22,607.51
4	铁路专用线	21,209.69		21,209.69
	静态投资总额	333,436.45	12,398.10	345,834.55
5	建设投资贷款利息	28,129.00	307.00	28,436.00
	建设项目总造价	361,565.45	12,705.10	374,270.55

截至 2009 年 9 月 30 日，项目已完成投资 216,379.33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 112,000 万元，尚需投入资金 157,891.22 万元。

六、项目审批和实施规划

（一）项目审批

口孜东矿井及选煤厂项目于 2007 年 4 月 27 日获得了《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口孜东煤矿项目核准的批复》（发改能源[2007]882号）。2008 年 4 月 24 日，安徽

省发改委《关于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口孜东矿井及选煤厂初步设计的批复》（发改设计[2008]373号）批准了口孜东矿井及选煤厂初步设计。

（二）项目组织实施

项目建设采取法人直接管理模式，由建设项目法人委托工程咨询和工程设计单位承担项目前期调研和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评估等工作。项目决策后，通过招投标选择建筑施工、设备和材料供应以及工程监理单位，分别承担相关工作。建设项目法人负责项目建设的全过程、全方位管理。

（三）项目进度安排

根据施工进度安排，自主井开工之日起，副井提升系统形成时间为第 27.9 个月；主井提升系统形成时间为第 33.9 个月；中央回风井井筒装备及风机安装调试完成时间为第 42.0 个月。工业场地内土建工程根据矿建、安装工程实施情况统筹兼顾、合理安排施工。矿井移交西一采区和东一采区时，工期分别为 46.3 和 52.2 个月。

选煤厂的建设工期计划 12 个月。选煤厂的建设原则是与矿井同步建成投产，实际实施计划根据矿井投产时间进行安排。

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十日